

感悟生活

翻车后爬起来合影留念

○王珍

一对夫妻开车回家。开车的妻子不小心将车猛撞在消防栓上，车翻。两人灰头土脸地从车里爬出来，确定双方都没事后，惊魂甫定的丈夫对妻子说，我们在此合个影留作纪念。于是，夫妻相依笑对镜头。照片上，除了他们的脸上那些乌漆墨黑的烟熏痕，根本就看不出来他们刚刚经历了一场生死劫难。

仿佛人生除了生死，其他都是小事。丈夫的这个“合影留念”提议，幽默、乐观，全都是理解、体谅和包容。这是对妻子最好的安慰和鼓励，是对最亲近的人最有力度的支持，绝对是一种无怨无悔、生死与共的爱情表白。

假如在同一个场景换一对夫妻，也许从地上爬起来的第一件事，

就是指责、抱怨甚至谩骂，吵得不可开交……

虽然旁观的我们都会更加欣赏也更加钦佩前一对夫妻的为人处世态度，但当我们自己置身其中时，却常常会头脑不清。人生中，别说是人仰马翻的惊险，即使是一点小磕碰，也常常会演变成你一拳我一脚的战争。生活中的一些鸡毛蒜皮琐事，常常会弄成一地鸡毛，会把最坏的脾气指向最亲近的人。

其实，遇到负面的事情一味地发牢骚、宣泄愤怒，只会雪上加霜，甚至在灾难之上又人为地制造一场更大的灾难。

假疫苗，毫无疑问是我们生活中的一场灾难。但随之而来，全网一片声讨，各种谴责、质疑，甚至有人居心叵测地煽风点火，利用人们

的恐慌心理和信任危机，竟然煽动大家从此不再打疫苗。

如果大家只是沉浸在愤慨的情绪中，消极抵制疫苗的话，我们努力了多年才建立起来的疫苗观念，将一下子倒退30年，导致那些已经消失多年的疾病再一次卷土重来，这绝对是出人命的节奏。这样的后果，无疑是一场比假疫苗更严重的灾难。

最近在网上热议着异烟肼毒狗和养狗文明的话题。一篇题为《遛狗要拴绳，异烟肼倒逼中国养狗文明进步》的文章在网上热传，文中提出一种“黑科技”——用治疗人类结核病的药物异烟肼毒杀犬类，以针对那些不拴绳的咬人狗。文章说，异烟肼对人无害，但进入狗体内30分钟左右，可造成狗的心肌坏死，并

引起严重的代谢性酸中毒。若不及早抢救，狗很容易丧命。

这引起了爱狗人士的愤怒：谁敢投毒，跟谁拼命。一场人和狗、人和人之间的大战由此开始。如此任性赌气地对骂，以毒攻毒、以暴制暴只能导致恶性循环，根本解决不了任何问题。

也许就像老话说的那样——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网络上，负面消息总比正面的传播速度快得多。而一些无良媒介和网络大咖为了吸引眼球，多会从负面新闻切入，无视客观事实，不顾导向和节操，偏激、片面地传播消息，甚至不惜造假，毫不负责地乱抨击，误导公众舆论。如此这般，人们看到太多阴暗的东西，几乎看不到阳光，如雾霾笼罩，把蓝天白云都隔离在外。时间

长了，人心都灰了。

都说，网络已经成为生活的必需品，有人甚至直接把智能手机当作可穿戴服饰，污染网络空间，就如同污染了空气和水。既然都在抱怨空气不好、雾霾严重，你有没有想一想自己也成为污染源、雾霾的传播器？如何对待网络的负面信息，其实就是你对待生活的态度。

人生不可能永远风平浪静，总有失意和低谷的时段。面对意外变故，你是意气用事、心灰意懒，还是从容面对、积极应战？前面那对夫妻在翻车事故后，还能笑对镜头，就是他们笑对人生的姿态。这样的笑，就是勇气和信心、雅量和大度，这是一种胸怀，一种境界。

方法总比困难多，这一定是我们的人生信念。

情景交融

感受乡夏

○王力

清晨，从山冈吹来的风夹杂着蒿草的清香。朝阳是朦胧的，它正仿佛睁着睡眼从山峰背面的美梦中出来。

田野里，原先青郁的早稻已经掩盖不住其间冒出的点点金黄色，稻香随风飘遍整个村庄。家家户户陆续打开大门迎接新的一天。盛夏清晨，酷热往往还未降临在大地，甚至还能感受到深秋的凉爽。若是昨晚下过一场雨，人们就可以在清晨享受泥土清香和雨后清凉。

正午在一片暑热之中大放异彩。太阳像一块被打得通红的圆烙铁，表面不停迸溅着火星，于是地面上的沙土也在闪闪发亮了。这个时刻热得令人困倦！

堂屋里风扇“嗡嗡”地响个不停，声音撩拨着午后的睡意。孩子们老老实实地躺在地面的凉席上，脑袋却不安分地转向门外，此时他们在等待着一个声音。

清脆的敲打声终于传入耳中，孩子们立刻像好动的小鹿一般从凉席上跃起，蹦跳着跑出门去。卖冰棍的小贩推着一辆老旧的自行车来了，此时他拍打内放冰棍的木箱的清脆声响，仿佛径直给孩子们捎来了一阵阵清凉。

自行车后座上放着的一个旧木箱，上面还盖着厚实的棉衣。小贩掀开棉衣的那一瞬间，箱子仿佛有一股清新的风冲出来，将周围的酷热赶出去好远。孩子们平时积攒下来的零花钱，此时统统派上了用场。

吃棒冰不能大口咀嚼，要细细地舔，慢慢地吸，这样凉意才会源源不断地从口中传遍全身。于是在一片欢快的吮吸声中，小贩推着自行车远去了。

傍晚，乌云聚集空中似乎在宣告即将大雨滂沱，但是另一边的天空却依旧呈现出一大片的蔚蓝色。

此时村外的小河正在呼唤着每一个孩子，于是孩子们在长辈滔滔不绝的叮嘱声中结伴来到小河中游泳。这里也是唯一不受酷热侵袭的地方，细碎的浪花飞溅开来，伴随着此起彼伏的欢声笑语，浪里白条等英雄好汉此时仿佛从课本里出来了。

黄昏渐渐消逝，夜色开始深沉下来，晚餐时候到了。

家门口的小沟中流淌的是从山中泉眼奔腾而出的水，此时从里面取出中午放入的啤酒倒进碗里喝上一口，只觉得一股清凉直透心间。午后吃剩下的西瓜皮，削掉最外层的硬皮后切成丝再配上调料，晚餐桌上就又多了一道美味的小菜。

夏夜是用来闲扯的。

先在家门口的青石板上泼上一桶水，于是白天的酷热就在一片“吱吱”声中被带走了。全家人拿出扇子坐在青石板上与邻里聊些家长里短的闲事，间或也将自己听来的奇闻异事分享给大家。对于孩子们来说，盛夏夜晚长辈们口中讲出来的乡村夜话要比自己看过的任何一本故事书更加有趣。长辈们在讲述的时候，即便平日里最不安分的孩子也静静地坐在凳子上听，而那几位平日里就安静的孩子此时早已经听得入了神。

夏夜，大自然中到处是出色的歌手。田野中，青蛙在敲鼓，鼓声如微风吹拂下的水稻般此起彼伏。树梢上，知了尽情吹奏着自己潜藏在地下十几年时光倾心写成的曲子。墙角处，蟋蟀成群结队地比试着谁的嗓音更加悦耳，有时候还能听见它们激烈的争辩声。家狗在窝棚中不停地吠叫，结果惊动了远处山岗上的狐狸，狐狸们也想加入这场夏夜合奏，无奈只能对着月亮发出阵阵哀嚎。

还有萤火虫。朦胧的夜色下，漆黑草丛中突然亮起一盏盏绿色的灯，忽明忽暗，飘闪灵动，神秘并神圣。

在这热情奔放的盛夏里，万物都迫不及待地要表达。

直至夜深了，酷热慢慢退去，此时是睡觉的最好时候。

文史随笔

小仓山下牡丹开

○蔡菊香

稍微喜欢诗词的人大多会知道，《小仓山房诗文集》《随园诗话》等作品，是清朝乾嘉年间著名的性灵派代表诗人之一袁枚的作品。袁枚晚年自称“随园老人”，他的诗在当时具有很大的影响力。用现在的网络语言来形容，在当时通讯和交通极端不发达的情况下，袁枚仍拥有无数的粉丝。

袁枚是个少年天才。24岁参加朝庭科考，中了进士，授予翰林院庶吉。这不免让我想起《儒林外史》里另一个可怜的人物——范进，其考试考了大辈子，又失败了大辈子。在“仕途经济”的封建社会，底层百姓或许也只有科考一条道，才能走上为官“正途”。因此，范进把考试及第当成了终身事业，50多岁时终于中举，兴奋之余却痰迷心窍，屠夫丈人的一巴掌，才让他醒了过来。可见，天才和庸才的天壤之别，前者举重若轻，后者使尽洪荒之力。

袁枚是勤政爱民的好官。出仕后，袁枚在江苏的溧水、江宁、江浦、沐阳等地做了7年县令，深受当地老百姓的喜爱。或许是天生具有诗人的浪漫情怀，他身居官场数载，心系田园山林，却并不理会官场的那一套升迁之道，一直屈居原位，这不免让他有些许失望。于是在33岁风华正茂大有作为的年龄，他借父亲余故辞官回家奉养母尽孝，买下南京小仓山下的隋园废园，经过一番改造修缮之后，改名“随园”。他在随园广收弟子，“女弟子尤众”。自此，随园成了他吟诗会友，举杯邀明月的精神和物质双家园。也正因为早早脱离了官场，获得身体和心灵的双重自由，袁枚才能活到82岁的高寿。

据传袁枚73岁时又到沐阳作客，沐阳各界，一部分人曾趋前30里迎接。袁枚面对如此拥戴他的民众，写下了情意真挚的《重到沐阳图记》。袁枚在这篇短文中深有感触地说：“视民如

■

风情逸致

在九街，爱上了喝茶

○卢江良

我老家在绍兴乡下，那边有连片的小山，坡上遍地都是茶树。在我孩提时代，老家的村，还不叫“村”，被称作“队”，行政村叫“大队”，自然村叫“小队”。连片的小山，为队里所有，茶树也一样。村里的成年人，不像现在能自由择业，他们被聚集在队里，给统一派工作，男人干重点的活，妇女干轻一点的。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整天忙碌在乡野间。

在我的记忆里，那个时候，母亲有一半时间是在采茶中度过。无论刮风下雨，还是烈日炎炎，只要没下田的日子，都要与其他妇女很早起床，带着冷饭和霉干菜，翻山越岭去小队的茶山，整天俯身茶树之上，忙不迭地采摘。因为当时，茶山是公有的，人也是公有的，但家是私有

的，于是有了“工分”这种东西。像采茶这种活，根据每家采摘的多寡，来评工分。

所以，我很小的时候，就认识了“茶”。然而，说出来蛮有意思，尽管认识它很早，可一直没有喝过，直到成年之后，才不时地喝上一回。作为乡下的孩子，在老家生活的岁月，我们每天喝的是井水，没有喝茶的习惯。就算成年后喝茶，也不是出于习惯，更谈不上是文化，只是用来消热解渴，因为我是热性体质，经常会“上火”，而绿茶能杀菌消炎，如此而已。

提到“茶”，还发生过一件趣事。那年，我在广州打工，供职于一家杂志社。同事大都是本地人，他们有喝茶的习惯。刚进杂志社没多久，有一位同事提出请我去喝茶。

我听了，颇感迷惑，暗想：喝茶，有什么好请的？又不是聚餐。但碍于情面，我勉强答应了。结果赴会后，大吃一惊，发现那个“喝茶”，根本不是单纯地喝杯茶，而是品尝品种丰富的点心。

后来，我辗转到了杭州工作和生活，也数次受邀或邀请朋友去喝茶。不过，说实话不是因为爱上了喝茶，而是在茶室比较适合聊天，它不像办公场所那般呆板，也没有酒店那种嘈杂。而对喝茶必点的那杯茶，似乎永远处于被点缀的地位。

平时，我也喝喝茶，喝过的茶也不少，此刻记得起来的有：西湖龙井、洞庭碧螺春、黄山毛峰、安溪铁观音、祁门红茶、云南普洱茶、安吉白茶、径山绿茶、普陀佛茶、福建茉

莉花茶、庐山云雾茶、武夷大红袍……这些茶，有些是亲朋好友馈赠的，有些是参加活动的礼品。我喝的当儿，除了喝个新奇，更多的是解渴，几乎未曾牵扯到文化的层面上。

然而，这种对茶无感的景况，在2018年立秋前一周，让我发生了彻底的改观。那天下午，骄阳似火，我应邀参加一次采风活动，与一帮文朋诗友到了杭州龙坞一个叫“九街”的地方。那里抬眼所见均为白墙黛瓦的仿古建筑，处处洋溢着浓郁的民国风情，与周边山水、茶园环境相辉映，典雅而不失时尚，宁静且并不落寞。我们就在街上的一家茶吧，短暂地休憩、喝茶。

如今，我已不记得，当时招待我们的是什么茶，想必是“龙井绿茶”吧！因为那个地方，早在宋末元初已出产龙井茶，曾被誉为“千年茶韵，万担茶乡”。我只记得，那茶是沏在青瓷碗中的。那青瓷，胎质坚硬轻薄，釉色晶莹纯净；那茶芽，色泽嫩绿光润，汤色透明清亮。置身于别样的九街，我细品慢啜，顿觉醇爽口，齿颊留芳。那一刻，我毫无缘由地爱上了喝茶！

记得，曾经有人问我：“你向往的生活是什么样的？”我总是开玩笑地说：“无须干活，衣食无忧。夏天回老家的村口乘凉，冬天在自己家的露台晒太阳。”现在，我想应该再补充一个“项目”：那就是偶尔去那个叫“九街”的地方逛逛，逛累了，就在那边拣选一家环境优雅的茶吧，安静地坐在里面听听轻音乐、喝喝龙井茶。我想，那是一种无比美好的生活。

还有萤火虫。朦胧的夜色下，漆黑草丛中突然亮起一盏盏绿色的灯，忽明忽暗，飘闪灵动，神秘并神圣。

在这热情奔放的盛夏里，万物都迫不及待地要表达。

直至夜深了，酷热慢慢退去，此时是睡觉的最好时候。



路灯与树枝的幻影
郭建生 摄

■

大爱无声却有痕

○余新兵

余老师来了，掌声经久不息。近日，见到了久违的余老师，同学们心潮激荡，情不自禁地鼓起掌来。一一握手之后，余老师步履向前，情真意切地向同学们问好。那一刻，我们仿佛回到了20年前。

秉承余志金老师的指教，是我一生之幸。1996年，余老师从开化当地的苏庄中学调到当时的虹桥中学，教高中数学。余老师一来，就一心扑在教学上。他起早摸黑，白天，认真授课，晚上，经常在班级里“巡逻”，稍不留意，就会闪现在你的身旁。我高三时，余老师任文科班班主任，辅导学生到深夜十二点是家常便饭。每晚，他都要查房，等同学们入睡了，才放心地回宿舍休息。

那个时候，每天要晨读。天蒙蒙亮，余老师就在教室的走廊上来回地踱步，或是驻足目视着同学们的到来。余老师有一个最大的特点，每一次模拟考试，他绝不放过任何一个错题，常用不同的方法进行解题，直到同学们学懂弄通为止。

在余老师的“拉扯”下，我的数学成绩总算有了起色。当然，余老师时不时地也会给同学们上“思想政治课”，特别是到了晚上，经常挨个找学生谈心，引导大家读好书、做好人。

记得当年读高中时，我的姐姐都在读书，学费全靠父母省吃俭用积攒。我基本上一个月回一趟家，靠的是“凤凰牌”自行车，吃的是霉干菜、腌辣椒、酸豇豆，不可能产生“犒劳”老师的想法。而老师们始终如一、爱生如子，从教热情丝毫未减。1998年，毕业以后，同学之间电话联系或碰面交流时，经常会情不自禁地谈起余老师。虽然余老师只带了我们两年，但他身上兢兢业业的精神、由内而外散发的温文尔雅，始终教育激励着我。参加工作以来，我经历过不少的人生驿站，迎接过不少的工作挑战，是余老师的言传身教让我铭记初心，努力把人做好、把事做好。

余老师天生一张“娃娃脸”，见

面给人如沐春风之感。课堂上，余老师总是施行“微笑教育”，面对孩子们，他耐心十足。但余老师的和蔼是有度的，有同学调皮捣蛋的时候，他会相当严厉地要求同学改正错误。在生活中，余老师逢人就“问”，无论是在校园里、还是在路上，同学们一不留神就会被他叫住，然后“嘘寒问暖”一番。他就是这样一个善于观察学生思想动态、善于与孩子们沟通交流的好老师。

行为世范，余老师现在已是开化中学的学科骨干，低调从教、无悔施教，用智慧、心血和汗水育桃李无数。时代在变，教学的环境也在变，但余老师坚守着的那份教书、育人初心，却是始终没有变。

高中毕业一晃就是20年，我的人生之路也是几经周折。如今，我和余老师又同在一个县城了。因各自工作繁忙，见面时间自然有限，偶尔我也会电话向余老师问好。那天见面时，我和余老师约了，将来要请他辅导我的孩子。

夏夜是用来闲扯的。

先在家门口的青石板上泼上一桶水，于是白天的酷热就在一片“吱吱”声中被带走了。全家人拿出扇子坐在青石板上与邻里聊些家长里短的闲事，间或也将自己听来的奇闻异事分享给大家。

对于孩子们来说，盛夏夜晚长辈们口中讲出来的乡村夜话要比自己看过的任何一本故事书更加有趣。长辈们在讲述的时候，即便平日里最不安分的孩子也静静地坐在凳子上听，而那几位平日里就安静的孩子此时早已经听得入了神。

夏夜，大自然中到处是出色的歌手。田野中，青蛙在敲鼓，鼓声如微风吹拂下的水稻般此起彼伏。树梢上，知了尽情吹奏着自己潜藏在地下十几年时光倾心写成的曲子。墙角处，蟋蟀成群结队地比试着谁的嗓音更加悦耳，有时候还能听见它们激烈的争辩声。家狗在窝棚中不停地吠叫，结果惊动了远处山岗上的狐狸，狐狸们也想加入这场夏夜合奏，无奈只能对着月亮发出阵阵哀嚎。

还有萤火虫。朦胧的夜色下，漆黑草丛中突然亮起一盏盏绿色的灯，忽明忽暗，飘闪灵动，神秘并神圣。

在这热情奔放的盛夏里，万物都迫不及待地要表达。

直至夜深了，酷热慢慢退去，此时是睡觉的最好时候。